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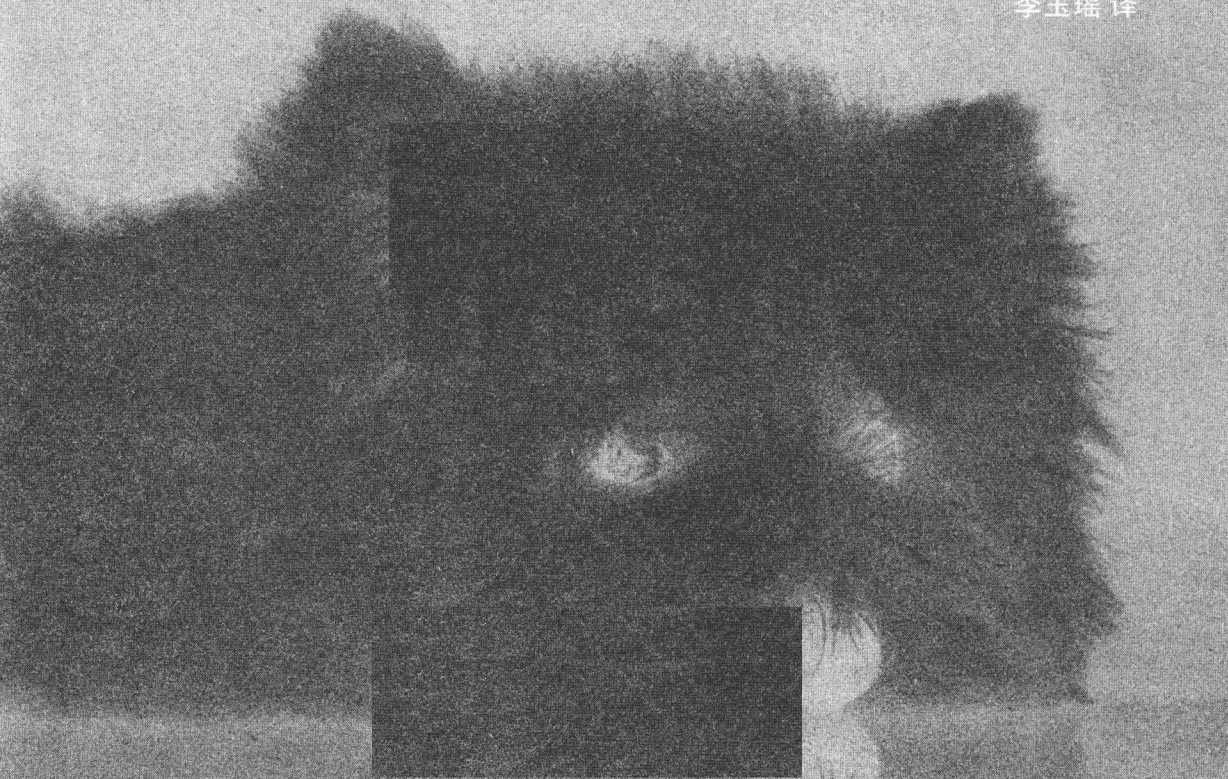
【美】史蒂文·温 著
李玉瑶 译



Come back,
Como

回来吧,可莫

【美】史蒂文·温 著
李玉瑶 译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译林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回来吧,可莫/(美)温(Winn, S.)著;李玉瑶译.
—南京:译林出版社,2011.4
书名原文:Come Back, Como
ISBN 978-7-5447-1537-9

I. ①回… II. ①温… ②李… III. ①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①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214137号

COME BACK, COMO: Winning the Heart of a Reluctant Dog by Steven Winn
Copyright © 2009 by Steven Winn

This translation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HarperCollins Publishers, USA
through Bardon-Chinese Media Agency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 2011 by Yilin Press

All rights reserved.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10-2009-424号


书 名 回来吧,可莫
作 者 [美国]史蒂文·温
译 者 李玉瑶
责任编辑 孙 茜
原文出版 HarperCollins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译林出版社(南京市湖南路1号 210009)
电子信箱 yilin@yilin.com
网 址 http://www.yilin.com
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http://www.ppm.cn
印 刷 江苏凤凰扬州鑫华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8×1000毫米 1/16
印 张 16.25
插 页 6
字 数 200千
版 次 2011年4月第1版 2011年4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47-1537-9
定 价 26.00元

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献给萨莉、菲比,还有Z

献给我的父母

威利斯(1917—2002)和洛伊斯(1917—2009)

 我们新养的狗找不到了。我眼睁睁看着他消失了，再也不会回来了。

旧金山内日落区一个明媚的9月早晨，阳光慢慢温暖、明亮起来。这时的我却双膝跪在第十一大街的中央，去讨好一只狗。

“可莫，”我用自己能发出的最温和可亲的声音唤着他，“我们回家吧。来，狗狗。回去吧。”我一点一点地靠近这只浅黄色的小猎狗。这狗崽子刚刚从我们家跑出来，离这儿没几个街区远，害得我急急忙忙追了出来。照目前的情势来看，结果不妙。可莫那黄褐色的耳朵高度警觉地竖着，棕色的眼睛瞪得圆圆的，一步步向后退。他在人行道上跟我保持着20码的安全距离。他的尾巴拳曲向上翘着，活像屁股上插着一根艳丽的长羽毛。

我之前试图追上他，但不管用；现在的状况也好不到哪里去。我52岁了，没打算跑赢一只两岁的机灵小狗。可莫是我们家十天前领养的一只邈邈的流浪狗；如果我想逮住他领回去继续养的话，现在我们进一步彼此了解的好时机，虽然要完全理解他对人类——尤其是对我——的厌恶以及他在逃跑方面的杰出才能还为时过早。

“嗨，可莫。”我改了改刚才伪装出来的温和口气，用更轻松的语气劝诱道，“快看呀。”我站了起来，膝盖离开地面，但仍作蹲伏状，让他觉得我并不想伺机抓他。他谨慎地看着我，然后朝我走近了几步。见他如此举动，我就坐了下来，双手背到身后，腿向前伸展出去，如同在公园里野餐一般轻松随意。我小心翼翼地侧身对着他，使他在我的视线范围之内，同时又避免让他感到任何一丝对抗的情绪。我朝他慢慢地伸出一只手，拇指和食指相互搓着。

“来啊，可莫。来吧，狗狗。”没一会儿我就明白了，就算把手指上的皮磨破，他也不会过来的。我现在缓过劲来了，在想要不要跳起来，直接朝他冲过去。可是我把腿稍微动了动，准备站起来时，可莫的耳朵立刻警觉地往后收，整个身体朝后退。我的预谋只能就此作罢。

那一刻，我已黔驴技穷。下一个点子根本就不算是点子了，而是像狗似的冲动行事——这样的行为四十多年前的我或许曾有过。我站了起来，拍掉手上从人行道沾来的沙砾，穿过马路，在另一侧的人行道上沿着第十一大街向前走。我尊重可莫的领土权，但也想拥有自己的一块，就跟狗一样。我很想用他的语言跟他说，游览我们小镇这一片地区真是个好主意。当然，你说了算，不过我们可以一起啊。

我迅速地瞄了可莫一眼，他看似彻头彻尾地手足无措。我迈着重重的步子爬上坡子时，他目不转睛地看着我，肩胛骨耸着，满腹狐疑。不过没过多久，他似乎同意了我的心，沿着他那侧的人行道往前走。我们几乎同时到达莫勒格大街，然后继续向前。奇怪的是，在那个特别的早晨，我们的视线内没有一辆车，也没有一个人。整个内日落区只有我们两个。

我强迫自己不朝他看。我从人行道上下来，沿着下一街区的马路朝前走。我们之间的距离在渐渐缩短，虽然乍一看是看不出来的。这就像一道代数题，两条直线缓缓却持续地向前延伸，注定要在图表上的某一点会合。要不是前面街区还有几个陡峭的小山坡要爬，而我已经体力不支，上气不接下气，这个方法肯定可行。差不多快走到奥特加大街时，我突然有了主意，准备放手一搏了。我深深地叹了一口气，然后重重地摔倒在地。我指望着可莫能被他的动物好奇心征服——我猜对了。他朝着我的方向用鼻子嗅了嗅，然后走到街上来探个究竟。

我全力施展我的演技，先用手肘半撑着，最后全身都倒了下去。我能感觉到他，几乎能听到、闻到他在蹑手蹑脚地靠近我，但是要想计谋得逞，我不能露出任何马脚。用演员的术语来说，此刻我必须心无杂念，全心全意扮演一头失落无助的困兽。这一步棋下得颇为惊险——随时都可能有车子从边道上拐出来，从山头上

滑行下冲，朝我们撞过来——但是这一招也出奇的保险。我全盘放弃的同时又孤注一掷。我能感觉到碎石路面上腾起的热气，听到第十九大街上汽车开过的微弱声响，也能闻到停在我旁边的汽车的汽油味和轮胎的橡胶味。在这个社区住了22年了，我头一回有这种体验——在马路中央直挺挺地躺着，眼睛直勾勾地看着屋顶的轮廓、电话线，还有片片白云飘荡的蓝天。

我尽可能缓慢地把头转向侧面。可莫在离我的头两英尺远的地方，他的鼻子不停地抽动。我们正视着对方，这是他跟我们一起度过的那动荡混乱的十天中我俩最亲密的一次接触了。我的手指一把钩住他的颈圈，手臂圈住了他整个身体。我抓住他了。他好似被催眠了般一动不动。还是一动也不动。我们的游戏结束了。我的双臂紧紧地抱住了他，这就回家啰。

要不是在那个节骨眼上，一个园丁开着辆卡车沿着奥特加大街喧嚣地横穿第十一大街——那是我们整个上午碰见的除我俩外的第一个活生生的生命——我几乎确信，这就是我们游戏的结局。卡车隆隆地开过，我们都吃了一惊——咆哮怒吼的发动机声，砰砰作响的悬架声，车厢里耙子和锄头的哐当声。我往后一缩。可莫挣脱开去。我连忙跳起来，匆匆追了上去。



我啪嗒啪嗒沿着第十一大街奔跑时，心情郁闷地确认我再也不能抓住可莫把它安放在怀里了。我知道过不了多久，我就必须向妻子萨莉和女儿菲比坦白，我们新养的狗找不到了，而且是我放走他的，我眼睁睁地看着他跑过山头消失了，他再也不会回来了。这都是我的错，如果她们永远不肯原谅我，我也能理解。我大口喘着气，感觉吸进的空气闷热刺鼻，我快要窒息了。

然而，在这个狂乱的上半我拼了命地跑，跑遍了整个社区，这其中也有些许愉悦，甚至些许刺激。很长一段时间以来，我们都在这样或那样地追赶着可莫，他经常神出鬼没。虽然从现在的形势看来，我抓不住他了，但是我不会放弃。我的脚在

人行道上重重地踏着。经历了这么多后,我还是一直跑,一直跑,跑到这个沉重的事实熔化在火一般炙烤身体的疼痛中。这种疼痛流经我的肋骨,往上涌向我的喉咙,向下沉入我的大腿。现在,既然可莫在我前面跑,我就跟着他再继续跑会儿吧。



目录

CONTENTS

- 序章 | 逃之夭夭** 001
我们新养的狗找不到了。我眼睁睁看着他消失了,再也不会回来了。
- 第一章 | 事与愿违** 001
我们选择领养一只流浪狗,我们自认为这样做很具美德。
- 第二章 | 生命周期** 015
我不想再养鸟了,妈妈,答应我,你不会再带回来一只小鸟了。
- 第三章 | 借狗入室** 029
我们最初也是最后的养狗经历已经治愈了我们对于宠物的渴望。
- 第四章 | 生日快乐** 043
所有流浪狗都在那儿。我们将挑选出品种最优良、模样最可爱的狗狗。
- 第五章 | 在精神上拥有** 053
他将成为她的狗,她将去拯救他,把他从过去的环境中拯救过来。
- 第六章 | 家里大变样** 069
爱狗、在乎狗一个最重要的办法就是明确你才是老大。虽然和蔼,但依旧是老大。
- 第七章 | 免责条款** 083
可莫变成了一条超狗,轻轻一跃便跳过巨型障碍物,不计代价逃离一切拘禁。



第八章 | 能量棒寓言 097

我的潜意识终于付诸实施。我想赶走那条狗，现在我做到了。

第九章 | 开始投降 109

“这就是我害怕的事，”她说，“不可思议地爱上那条狗了。”

第十章 | 最简单的训练 123

常感觉家里住着一条狗是种幻觉，我能感觉到他的存在，却看不见他。

第十一章 | 社交生活 137

可莫是一道很难解的心理谜题，一道由恐惧、冲动及各种突发情感组成的复杂谜题。

第十二章 | 夺命狂奔 1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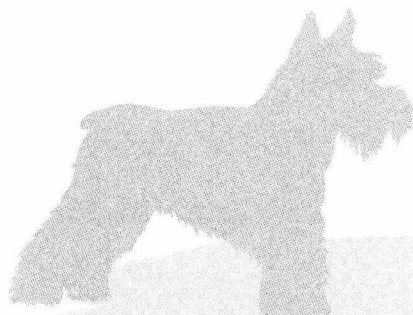
我碰了碰他冷冰冰的鼻子，告诉他我很抱歉，告诉他，不要死。

第十三章 | 穿越城市 167

如果可莫挺过来了，他也许不会因为发生的这一切责怪或者惩罚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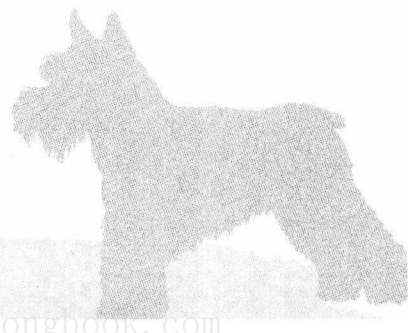
第十四章 | 魔法王国 181

狗狗们会死，有时他们不会死。人们不得不接受事实。无论如何，他们总得想办法活下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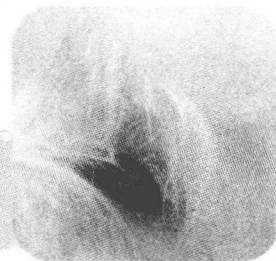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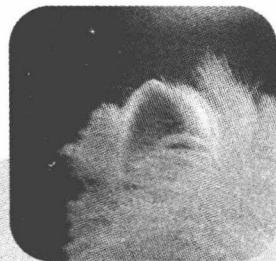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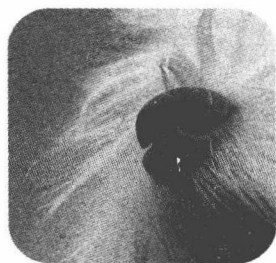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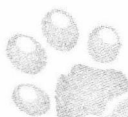
- 第十五章 | 再见,牢笼** 197
可莫,除了我们,还有谁理解这个概念吗?除了我们两个还有谁?
- 第十六章 | 乙** 211
那天下午我们在收容所笼子里发现的这条乱蓬蓬、怯生生的小狗让我们心贴得更近。他是家,他就是陛下。
- 第十七章 | 那湖,那海滩,那峭壁** 225
有一天,他会离开我们,但他留下了一件真实可触的纪念品——用牙齿在我大拇指底部种下的那棵小小棕榈树。
- 尾声 | 恋家宅犬** 240




第一章 | 事与愿违



我们选择领养一只流浪狗，我们自认为这样做很具美德。



事与愿违

 我们选择领养一只流浪狗，我们自认为这样做很具美德。

我想要爱克斯特希。

我很明白，拥有爱克斯特希是我能拥有其他想要的东西的直接途径。我渴望家庭和睦，大家欢聚一堂；我渴望笑声不断、回忆无穷；我渴望每个假日都有固定节目，却可以用相机留住不同画面。这是我热爱户外运动的原因，也是与左邻右舍、旧友新朋维持纽带的方式。

我希望我12岁的女儿能笑逐颜开，事事顺意有所成；我希望我妻子回头看我时，脸上荡漾着沉浸在幸福婚姻中的灿烂笑容。我渴望聚散离别，之后是更激动人心的团聚。这是应对时不时袭上心头的孤独落寞的良药，也是这无穷无尽探索的终结。

然而，撇开所有这些理由，我还是想要爱克斯特希——这种渴望突如其来，却不容分说。

瞧吧，她来了。在加利福尼亚雷德伍德市的一家动物收容所里，她用再正宗不过的犬类架势，站在防风栅栏另一侧的水泥地上仰头望着我。我瞬间确信，这条比格犬和威尔士柯基犬的混种狗就是一直以来我们要找的。我们透过栅栏的菱形网眼长久而又深情地对望着，彼此心照不宣。当我们穿过那道栅栏，四目相视之时，我的脊背微微颤抖起来，颤抖来自于一种跨越种族的心脉相通。就是她了。这只非人类动物即将变成我们的家庭成员。

首先，她长得很俏，招人喜爱。眼睛圆如茶碟，耳朵呈标准的等腰三角形，全身的皮毛雪白柔软，还四处点缀着棕色的斑点，如同巧克力块融化进奶白色生面团

里。她的大小和体重也符合我们的期望——不到20磅，可以放在大腿上。她看上去生理和心理都很健康，在我贪婪挑剔的目光注视下居然没有吓得全身哆嗦，或是卑躬谄媚，或是龇着犬牙，把笼子震得咔嗒作响。这些状况是我们在寻找领养宠物的过程中曾无数次碰见过的，我们曾被吓得浑身发抖，也因此提高了警觉。

这条狗出奇地平静。在我看来，她很安静，这一点值得称赞。她坐在狭小的笼子的后三分之二区域，看起来很文静，没有因我而受到困扰，也没有因为所处环境的严苛（地上没有垫褥，头顶光线昏暗，金属食盆和水盆一片狼藉，毯子破破烂烂，橡胶杠铃毛毛糙糙）而感到不适。和我们过去三个月以来见到的其他所有让人肃然起敬的（虽然有些并非如此）动物收容所一样，这家收容所里动物狂躁的嚎叫、撕心裂肺的狂吠、爪子在水泥地上乱抓的刺耳声使它变成像是专为犯了罪、心智不健全的四脚动物提供的庇护所，而那条狗也没有因为这些受到影响。

在周围一片嘈杂声中，这条狗——“我们的狗”——悠然自得地坐着。事实上，她整个身子侧倚在丰满臀部的一侧，两只后爪悠闲地挠着另一侧，非常安逸。她看起来好似在加利福尼亚温暖的海滩上晒日光浴，在远处海浪的轻吟声中昏昏欲睡，但又好像隐隐意识到有人在注意自己，心仪于自己，便轻轻地眨了眨眼睛，然后站起身来。她的短腿粗粗胖胖的，属于柯基品种。她的举止让我着实吃了一惊，使我想起十年前菲比在密尔沃基市的朱迪姑姑家门前草坪上摇摇晃晃地迈出第一步时的情景。跟菲比跨出的了不起的第一步一样，她挪动的姿态充满了诗意——她气定神闲地在自己的活动空间里轻松自在地溜达着。当那粗短的腿在丰盈的身体下来回交错地移动时，她那略显偏大的脑袋便摇晃着。当时我就惊呆了。她没有做出我们太常见到的失礼行为——没有烦躁地来回踱步或是突然朝可能收养她的主人扑过去，也没有在栅栏前上蹿下跳或是躲在笼子后方虎着脸生气。她神态自若、处变不惊。我们家从来没有养过狗，女儿害羞文静，让我和萨莉最初担心领养一只宠物会带来不可预测的危害，但是还有什么能比领养这条狗更合适的呢？而且，这条狗很可爱，体型的不协调让人忍俊不禁，现在她站起来活动

了——我发现她有些部位比比格尔品种的要大,有些地方比柯基品种的要小。

我笑了,开始逗她:“看这里,狗狗。看这里啊,狗狗。来啊。”她置我的友好于不顾,回到我一开始看到她的地方坐了下来。这样的举动从某种角度来看也是可爱至极。她似乎知道待在哪里舒服,知道怎样找到让自己舒适的地方。即便我对她很中意,我还是出自本能地产生了怀疑:如果这狗这么好,为什么没人领养她?但是我打消了这样的念头,脑子里继续罗列着她的种种优点。

可能她才进收容所不久吧,我这么跟自己说,能领养她我们真是太幸运了。她不仅长得好看,脾气好,对人也忠诚。这些优点一眼就看得出来。我想象着我们领养她后,她趴在客厅的地毯上,然后摇摇摆摆地去厨房吃饭,接着又趴在地毯上休息。这狗的笼子门上拴了个标牌,上面写着她的名字:“爱克斯特希”。名字下方是一行引人注目的话:“经过入室生活训练,性情温和,对儿童友善。”

“菲比,快来这里!”我轻声唤女儿过来,语气紧迫,显得有些夸张,因为既要盖过其他狗的狂吠声和呜咽声,又不能引起其他想养狗的竞争者注意。这家收容所位于旧金山,在我们家南面25英里的地方,这是我们第三次来这里,所以深谙这里的运作方式。在一堆好似经历过动物世界的克里米亚战争^①,且落荒而逃、凶神恶煞的斗牛獾和年迈衰老的塞特犬中瞅到不错的,你下手一定要快,最好神不知鬼不觉。常言道,好狗抢手。终有一天我们也会来此领养一条,现在它就在这儿。

菲比绕过另一排笼子的角落,来到我身边。有好一会儿,她一言不发,两眼直直地盯着我们梦想中的狗。最后我终于忍不住了。“你觉得这狗怎么样?”我问,“是不是很可爱?我们来看看她会不会朝你走过来。”

菲比蹲下身,穿过栅栏摇晃着她细细的手指。爱克斯特希果然站了起来,然后慢吞吞地走了过来。我之前没有注意到,她走路时尾巴会前后摇摆。爱克斯特希往前探身,闻了闻我女儿的手指,又再朝前走近了几步,让我女儿摸她的塌鼻子。我想,萨莉能在这儿该有多好啊,她应该看看这一幕。就在我打算去找萨莉时,菲比

^① Crimean War: 克里米亚战争,1853—1856年俄国与英国、法国、土耳其、撒丁王国之间的战争。

站了起来。最近，她的个头一下子蹿高了好几英寸，已经比她好几个朋友的妈妈都高了。她的脸蛋和身体也一天天地越发可爱灵巧。这让我产生稀里糊涂的时间错位感，觉得她已经长大成人了。但是她才12岁，还是那个说话柔声细语、思想单纯的孩子。此刻她双臂在身侧下垂，眼睛盯着地上。

“我不喜欢她，爸爸。”她这么评价爱克斯特希。

“为什么不喜欢呢？你才刚看到她，她很喜欢你啊。”

“我就是不喜欢。她很搞笑。”

“你说她很搞笑是什么意思？克里斯托弗一身怪怪的鬃毛，可你也很喜欢他啊。”

我真不该提起克里斯托弗。一说出他的名字我就意识到我错了。从菲比的脸上，从她眯起的双眼和撅起的下巴就看得出来。克里斯托弗是几个月前我们在旧金山的防止虐待动物协会看到的一只混种贵宾犬。由于没有经过入室生活训练，同时担心他可能长得太大（30到40磅重），当时我和萨莉不同意领养他，菲比很是生气，责备我们不给她唯一真正想要的东西，说我们一开始就不诚心想要领养狗。我一直很难忘记那天她阴沉的脸和责怪的眼神。

这事发生在我们刚开始想要领养狗的时候，我们告诉她——我们也真的是这么想的——还会碰见很多其他各种各样的狗。这话并没说错：其他各种各样的狗是很多，成百上千。问题是几乎所有的狗要么太狂野、太凶、太大、不易驯服或是面目可憎，不然的话就是很容易便被一抢而空，速度之快让我不得不相信，加州狗市的内部交易比华尔街还要严重。

菲比12岁生日那天，我们终于答应她领养一条狗。自打会讲话起（菲比开口讲话很早），她就一直游说我们养条狗。刚开始物色合适的狗时，我们还漫不经心，甚至有些趾高气扬。想想外面那些可怜的被人抛弃的流浪狗会多么愿意住进我们家啊。只要想想我们提供的条件：房子面积可观，有围着篱笆的小型后花园，家离金门公园及城市绿地很近，女儿把狗几乎奉为半神，两个大人都是弹性工作制——